

证券代码：838961

证券简称：吉邦士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苏志彬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

公司编制《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3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吉邦士：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30日